

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关于依法关闭梅州市 梅县区梅南镇欧兰山石场等 2 家 非煤矿山企业的公示

梅县区府公〔2024〕1 号

为进一步推进我区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，规范非煤矿山开采秩序，根据梅州市安委办《关于印发〈梅州市 2023 年度金属非金属矿山整顿关闭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梅市安办〔2023〕38 号）和《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 2024—2025 年度非煤矿山“三个一批”计划的通知》（梅市府办函〔2024〕38 号）《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梅县区 2024-2025 年度非煤矿山“三个一批”计划落实工作方案》（梅县区府办函〔2024〕33 号）等文件要求，拟依法关闭梅州市梅县区梅南镇欧兰山石场、梅州市梅县区瑶上榕岗横坑石场等 2 家采非煤矿山企业（详见附件），现予以公示。

公示期为 5 天（自 2024 年 8 月 16 日至 2024 年 8 月 20 日），公示期内社会公众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请向区应急管理局（0753-2589275）反映。

附件：梅州市梅县区 2024 年拟关闭矿山基本情况表

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
2024 年 8 月 16 日



附件

梅州市梅县区 2024 年拟关闭矿山基本情况表

序号	关闭矿山名称	地址	关闭原因	采矿许可证有效日期	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日期
1	梅州市梅县区梅南镇欧兰山石场	梅南镇	资源枯竭	2025 年 3 月 30 日	2015 年 7 月 5 日
2	梅州市梅县区瑶上榕岗横坑石场	南口镇	资源枯竭	2026 年 4 月 4 日	2022 年 8 月 1 日

